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第10屆第4次董事暨監察人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105年3月30日（星期三）上午10時30分

地點：二二八國家紀念館（臺北市南海路54號）3樓

主席：陳董事長士魁

記錄：鄭乃璋

出席人員：（主席以外依姓氏筆劃排序）

董 事：

| | | |
|--------------|-----|-----|
| 陳士魁 | 尤碧媛 | 伊慶春 |
| 江彥霆 | 李依璇 | 林有義 |
| 徐 光 | 陳伯三 | 陳信鈕 |
| 陳清正（委託陳信鈕董事） | 陳德華 | 蔡炳坤 |

共計12位董事出席

請 假：林慈玲、陳志明、廖達琪

監察人：

陳惠美 游金純

共計2位監察人出席，請 假：周琮怡

列席人員：

基金會：廖執行長繼斌

顧 問：李顧問燦亨、林顧問敏宗、陳顧問銘城

壹、主席致詞：略

貳、確認上次會議紀錄

決議：第10屆第3次董事暨監察人會議紀錄准予核備。

參、報告事項：

一、董事長報告事項：105年海外僑界辦理二二八紀念活動情形：

| 序 | 地區 | 主辦單位 | 日期 | 活動辦理情形 | 備註 |
|---|--------|-------------|-------|---|----|
| 1 | 加拿大多倫多 | 多倫多臺灣人社團聯誼會 | 2月27日 | 多倫多臺灣人社團聯誼會為紀念二二八受難者及宣揚臺灣推動民主化進程，於2月27日下午在多倫多臺灣聯合教會舉行「2016年二二八事件和平紀念會」，活動中藉由樂團演奏、合唱、吟詩、獻花、默禱等，來追思及懷念二二八歷史事件所帶來的啟示，期盼傳遞愛與寬容訊息，為臺灣各族群帶來美好盼望；是日駐多倫多辦事處處長徐詠梅、組長洪松暉、多倫多華 | |

| 序 | 地區 | 主辦單位 | 日期 | 活動辦理情形 | 備註 |
|---|--------|--|-------|---|----|
| | | | | 僑文教服務中心主任李叔玲及副主任歐陽群應邀出席，當日包括臺灣鄉親、社區人士、加國友人等共約百餘人參與，主辦單位並於會後辦理溫馨茶會讓與會者相互交流。 | |
| 2 | 加拿大溫哥華 | 溫哥華臺灣同鄉會 | 2月28日 | 大溫哥華臺灣同鄉會於2月28日下午於會所舉辦二二八追思會，駐溫哥華辦事處處長李志強偕溫哥華僑教中心籌備處主任楊修璋及副主任黃儷萱應邀出席，與鄉親約30人一同追悼二二八事件受難者，活動以「原諒，但不遺忘」為主題，播放臺灣青年團體自製的二二八事件說明影片，並由與會鄉親接續點亮排列成臺灣土地形狀的環保蠟燭，共同為受難者默哀。 | |
| 3 | 美國華府 | 華府臺灣同鄉會、華府臺灣合唱團、臺灣長老教會、臺灣公共事務會、華府臺灣文化中心、華府臺灣學校 | 2月28日 | 大華府地區臺美人社團包括華府臺灣同鄉會、華府臺灣合唱團、華府臺灣基督長老教會、臺灣人公共事務會華府分會、華府臺灣文化中心、華府臺灣學校於2月28日在華府臺灣基督長老教會聯合舉辦「二二八和平公義紀念會」，計有大華府地區200多名臺籍鄉親參加。駐美國代表處洪公使慧珠、領務組吳組長文齡、廖秘書朝宏及華府華僑文教服務中心陳主任世池、賴副主任思琦均出席參加活動，內容包括紀念禮拜、專題演講、音樂會等三部分。全場默禱後，洪健棣牧師為死難者祈禱與證道，會中點燃紀念蠟燭，以緬懷臺灣先賢和事件的受難者，並展現對追求公義、和平、和諧等價值的決心。專題演講邀請耶魯大學法學博士陳隆志教授主講，以「二二八事件的教訓與影響--過去、現在與未來」為題進行演說；希望藉舉辦二二八紀 | |

| 序 | 地區 | 主辦單位 | 日期 | 活動辦理情形 | 備註 |
|---|--------|------------------|-------|--|----|
| | | | | 念會，撫平歷史的傷口，化悲痛為力量，化對立為和解，讓公義與和平得到伸張。整個活動最後在華府臺灣學校合唱團、華府臺灣合唱團、華府臺灣基督長老教會聖歌隊聯合演出之二二八紀念音樂會中肅穆落幕。 | |
| 4 | 美國金山灣區 | 保護臺灣主權大聯盟 | 2月25日 | <p>保護臺灣主權大聯盟 2 月 25 日於二二八紀念日 69 週年記者會共同呼籲，必須追求二二八史實真相直到水落石出。希望儘速公布事件的檔案，釐清責任歸屬，還原真相，才能帶來臺灣真正的族群和諧。</p> <p>保臺聯盟召集人鄭武略表示，二二八事件攸關臺灣社會發展，一定要徹底調查，再將史實完整編入教科書，他強調，沒有公平正義的社會，一定沒有和諧。</p> <p>二二八事件受害者家屬潘英超是日治時期嘉義醫師潘木枝的兒子。1991 年移民美國，目前住在南灣，現年 87 歲，希望臺灣能將二二八史實寫入教科書，讓後代子孫不要重蹈覆轍。</p> | |
| 5 | 美國金山灣區 | 北加州臺灣同鄉聯合會 臺灣同鄉會 | 2月28日 | <p>北加州臺灣同鄉聯合會 2 月 28 日在 San Leandro 市灣區臺灣基督教會播放文化部及原住民委員會「太陽的孩子」電影欣賞會。該會林政原會長、前會長莊靜娜、李明珠、臺灣文化節陳麗都主任委員、金山灣區華僑文教服務中心吳郁華主任、鍾佩珍副主任、灣區鄉親及年輕第二代等計 100 人出席。</p> <p>該片強調建立家園並不輕鬆，將面對各種挫折與考驗，但千萬不能放棄！自己的家園要靠自己守護。</p> <p>電影欣賞會前，由與會者進行點柴照光，象徵守護家園，祈福臺灣平安。隨即由灣區二二八受難家族遺族楊秀端、陳麗都、</p> | |

| 序 | 地區 | 主辦單位 | 日期 | 活動辦理情形 | 備註 |
|---|-------|-----------------|-------|--|----|
| | | | | 林政原說起當年的事情，歷史傷痕讓許多人至依舊感慨萬千。 | |
| 6 | 美國舊金山 | 北加州臺灣同鄉聯合會 | 2月28日 | 北加州臺灣同鄉聯合會於2月28日舉辦紀念二二八太陽的孩子電影欣賞會，金山華僑文教服務中心主任吳迪文出席致意。 | |
| 7 | 美國紐約 | 大紐約臺灣同鄉會、紐約臺灣會館 | 2月28日 | <p>2月28日下午於紐約法拉盛臺灣會館舉辦「無通放袂記：二二八紀念會」，紀念會在播放「介紹二二八歷史」及感謝「臺南震災無名英雄」相關影片後，由駐紐約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徐儷文大使致詞指出，緬懷過去的同時也必須面對未來，正如同這次南臺灣震災，不論是中央或地方政府和海內或海外臺灣同胞都展現了無私奉獻的精神努力救災，未來我們還是得做伙向前行。</p> <p>另同鄉會合唱團獻唱「臺灣」、「佇我e性命做阮拯救」具代表意義的曲子，同鄉會並邀請兩位臺灣留學生代表發表年輕世代對二二八的看法，與鄉親進行交流，最後由臺灣長笛音樂家陳盈穎的室內樂團，帶來膾炙人口的「望春風」及音樂泰斗蕭泰然的作品「1947序曲」和「島嶼天光」等鋼琴三重奏；會場並展示學生給二二八受難者家屬的信，來撫平這份歷史的傷痛。</p> | |

| 序 | 地區 | 主辦單位 | 日期 | 活動辦理情形 | 備註 |
|---|----------|----------------------------|-------|---|----|
| 8 | 美國芝加哥 | 全美臺灣同鄉會芝加哥分會 | 2月27日 | 由全美臺灣同鄉會芝加哥分會主辦，臺灣人公共事務會伊利諾州分會、美國中西部客家同鄉會、大芝加哥臺灣學校、北美洲臺灣人教授協會北中區分會、北美洲臺灣人工程師協會協辦之「紀念二二八事件 69 周年追思會」，於 2 月 27 日下午在芝加哥華僑文教中心舉行。主辦單位表示，該活動除追思這個臺灣近代史上不幸的悲劇，和哀悼失去的親人同胞，更盼望大家共同撫平歷史的傷痛，實現轉型正義的民主工程，使臺灣人民幸福、民主、自由地生活在這美麗土地上。追思會由臺鄉會前會長鄧培德主持，臺灣社區教會牧師賴子良帶領大家祈禱，並由曹欣如老師獨唱「阮若打開心內的門」，另臺灣社區教會聖詩班演唱兩首歌，用歌聲表達追思。主辦單位並邀請前僑務委員鄭天助醫師以「二二八事件的啟示與展望」為題演說，與會人士透過祈禱、音樂、詩文朗誦及獻花等追思和紀念在二二八事件的受難人士。芝加哥辦事處郭副處長聖明、經濟組組長孫良輔、芝加哥華僑文教服務中心主任王偉讚、副主任葉子貞均應出席活動。 | |
| 9 | 美西北區/西雅圖 | Taiwanese Christian Church | 2月28日 | 活動在主辦人林博智先生開場為二二八受難者默禱下正式開始，緊接著邀請到二二八事件目擊者蕭成美名譽教授及其夫人辜秀治女士，回顧和分享二二八事件的親身經歷，並播放二二八事件的紀錄片及由洪溢恩和葉妍君帶來音樂演奏向受難者致敬。活動最後則邀請陳以安及陳柏良與大家分享青年人對臺灣未來的展望，歷時 2 小時，圓滿落幕，現場來賓包括：莊僑務委員啟燃、僑務促進委員周滿惠、楊豐州、大西雅圖臺灣同鄉會陳會長志賢夫婦、西 | |

| 序 | 地區 | 主辦單位 | 日期 | 活動辦理情形 | 備註 |
|----|-------|------------------------|-------|---|----|
| | | | | 雅圖華聲報社長周昭亮及僑胞等共約 60 人蒞臨。 | |
| 10 | 美國波士頓 | 波士頓臺灣同鄉會/ 波士頓臺灣基督教會 | 2月28日 | 由波士頓臺灣同鄉會及波士頓臺灣基督教會於 2 月 28 日上午在 Newton Center Andover Newton Theological School 之 StoddardHall 教會舉行舉辦波士頓二二八紀念禮拜證道活動，該活動請盧榮富牧師主講內容包括"不能被遮隱的曙光"及為二二八受難家屬著文祈禱，並唱「天總是攏會光」等多首詩歌感念當時犧牲性命的受難者與其家屬，並期望政府能好好處理此一歷史悲劇。到場者有駐波士頓辦事處賴處長銘琪與波士頓華僑文教中心郭大文主任，分別向參加者致意表示哀悼。紀念儀式會場並擺放二二八受難者照片與相關事蹟，參加者約 100 多人。 | |
| 11 | 美國休士頓 | 達福臺灣同鄉會 | 2月28日 | 達福臺灣同鄉會 2 月 28 日下午假達拉斯臺灣基督長老教會舉辦 2016 年的「二二八和平日紀念會」，會中播放「二二八臺北大屠殺」，「二二八牽手護臺灣」及「島嶼天光」等歷史記錄影片，除此之外還特邀湯舒雯小姐以「臺灣白色恐怖時代的文學見證與社會啟示」作專題演講，她討論臺灣白色恐怖時代的見證文學與集體記憶以及這些作品帶給下一世代的啟示，吸引廣大鄉親前往參加。 | |

| 序 | 地區 | 主辦單位 | 日期 | 活動辦理情形 | 備註 |
|----|------|---------|-------|---|----|
| 18 | 英國倫敦 | 英國臺灣同學會 | 2月29日 | 本年的二二八紀念會，臺灣同學會假倫敦大學學院講堂以播放電影(謊言迷宮'Labyrinth of Lies')反思二二八事件，約50人與會。電影主要描述年輕公訴檢察官，在正義感的驅使下展開的一段不妥協偵查來掀起當時德國人亟欲遺忘的二戰瘡疤，該片探討歷史灰色地帶，描繪出當時全德國人「選擇性遺忘」的那一段過去。主辦單位希望藉由該電影讓臺灣人反省自身、自己政府面對臺灣歷史事件的心態以及處理方式。 | |

二、重點事項報告：

- (一) **賠償金發放情形**：截至目前為止，經董事暨監察人會議審核通過並完成公告之賠償金申請案共 2,291 件，實際應核發金額為 72 億 1,446 萬 9,048 元，應受領人數為 9,983 人；至 105 年 03 月 21 日止，已受領人數為 9,896 人，未受領人數為 76 人，已發放金額合計 71 億 9,481 萬 4,035 元，未領金額計 1,924 萬 1,787 元。
- (二) **105 年度工作目標及 104 年度績效評估報告提請董事暨監察人會議追認**：105 年度工作目標(附件一)業以 105 年 1 月 20 日(105)228 參字第 101050050 號函送內政部，另 104 年度績效評估報告(附件二)亦業以 105 年 3 月 9 日(105)228 參字第 101050193 號函送內政部彙辦，並依內政部 105 年 1 月 14 日台內民字第 1051150101 號函(附件三)提報旨揭資料於董事暨監察人會議追認。
- (三) **有關家屬對〈二二八事件受難者及家屬撫助作業要點〉(以下簡稱〈撫助作業要點〉)之建議**：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星期五)受難者陳增慶先生(二二八事件時失蹤)之兄弟姐妹陳增展先生等 6 人來信建議略以：「〈撫助作業要點〉重陽節敬老金之發放對象僅限於年滿六十五歲以上之受難者本人或其遺孀、父母，並未包含『其他權利人』在內，建議本會董事暨監察人會議應檢討相關規定」。然如照渠所請，重陽敬老金預算將需

由現約新臺幣 150 萬元大幅增加數倍之多，實非本會所能負擔，特提出報告。

- (四)《保密局臺灣站-二二八史料彙編(三)》出版計畫：為使保密局臺灣站尚未公開的二二八相關史料陸續呈現於國人面前，本會與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繼去(104)年8月4日(星期二)舉行《保密局臺灣站-二二八史料彙編(一)》及今(105)年2月27日(星期六)舉行《保密局臺灣站-二二八史料彙編(二)》新書發表會後，擬於今(105)年下半年再度合作，出版《保密局臺灣站-二二八史料彙編(三)》，期盼藉此出版計畫，讓社會大眾能更進一步認識二二八事件背景及真相。

三、其他工作報告：

(一) 二二八事件 69 週年系列紀念活動：

1. 二二八新書聯合發表會：為紀念二二八事件 69 週年，本會出版《二二八事件文獻目錄解題》與《二二八記者劫》新書，並與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合作出版《保密局臺灣站二二八史料彙編(二)》，另吳三連台灣史料基金會亦出版《王添灯紀念輯》，欲藉此 4 本新作讓民眾更進一步瞭解與認識二二八事件，本會並於 105 年 2 月 27 日(星期六)上午 10:00 假二二八國家紀念館舉辦「二二八新書聯合發表會」，發表會當日除了書籍作者之外，二二八家屬、學者專家、政府代表、立法委員以及社會各界關心人士皆踴躍出席，參與來賓逾 100 餘人。
2. 二二八事件 69 週年中樞紀念儀式：本會於今(民國 105)年 2 月 28 日(星期日)上午 10 時，假二二八國家紀念館辦理二二八事件 69 週年中樞紀念儀式，由馬英九總統、行政院張善政院長、陳士魁董事長、二二八受難者家屬代表徐光董事等代表致詞。總統並於儀式中親自頒發回復名譽證書予二二八家屬王泰原先生、王碧芬女士及王苾芬女士(受難者王仁厚先生之子女)。韓國釜山民主抗爭紀念事業會文正秀理事長夫婦、釜山民主公園金鍾世館長、光州 5.18 紀念基金會車明錫理事長、梁祚勳理事、老斤里國際和平基金會鄭求燾理事長、韓國民主化運動紀念事業會李浩龍所長、本會董事、顧問、受難者及其家屬、各界關心二二八人士等貴賓約 400 人共同參與此次紀念儀式。
3. 二二八人權影展特映會「謊言迷宮」：本會於 105 年 2 月 28 日(星期日)下午 3 時舉辦二二八人權影展特映會，播放德國人權電影「謊言迷宮」，電影內容講授一名檢察官在進行至轉

型正義相關案件時，從案件中發現自身與過去歷史不公的關係，並藉此了解轉型正義的重要性，片長 120 分鐘，當日黃國昌立委、林昶佐立委與社民黨發言人苗博雅皆出席參與，共約 160 位民眾來館觀賞。

(二) **地方巡迴展 1-傷痕顯影【見證 228】高屏地區二二八受難者影像展**：為了喚起臺灣社會的人道關懷，伸張二二八事件的公平正義，持續追求臺灣之民主，讓社會大眾易於瞭解二二八歷史，本會透過影像文字與活動設計，來呈顯時代悲劇與其遺留下來的傷痕。105 年 2 月 24 日（星期三）本會假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舉行「傷痕顯影【見證 228】高屏地區二二八受難者影像展」開展儀式，高雄市文化局史哲局長、高雄市議會康裕成議長與眾多二二八家屬均蒞臨參與，期盼藉由受難者故事與影像文字之呈現，還原歷史原貌，讓傷痕顯影，並期盼後世進一步瞭解 69 年前發生於臺灣之重大人權事件，展覽至 105 年 3 月 27 日（星期日）止。

(三) **地方巡迴展 2-【見證 228】臺南區二二八受難者影像展**：本會於 105 年 2 月 20 日（星期六）假臺南市吳園 B1 展廳舉辦「【見證 228】臺南區二二八受難者影像展」開展儀式。本次策展主軸有別於資料式的整理或史實的再現，以感知的再造、氛圍的重現與影像閱讀為主軸。結合攝影家的肖像創作以及相關文物事件的影音資料，引導觀眾在每日的日常氛圍中感受隱微的歷史足跡，重新挖掘每個人對於歷史的切身記憶。配合參與式的劇場活動以及史詩吟唱，重新將生硬的文字轉化為深刻的歷史敘事，展覽至 105 年 3 月 27 日（星期日）止。

(四) **三節撫助金**：依據〈二二八事件受難者及家屬撫助作業要點〉，持續推動撫助生活困苦之二二八受難者與遺族方案，本會於 105 年 1 月 15 日（星期五）發放春節撫助金。本次符合申請資格者計 298 人，其項目、人數與金額如下表所示，發放金額合計新臺幣 161 萬 1,000 元整：

| 項目 | 人數 | 金額/人 | 小計 |
|------|-----------|-------|-----------|
| 低收入 | 162(80 戶) | 6,000 | 972,000 |
| 中低障礙 | 77 | 6,000 | 462,000 |
| 中低老人 | 59 | 3,000 | 177,000 |
| 總計 | 298 | -- | 1,611,000 |

(五) **二二八通訊**：本年度 3 月號《二二八通訊》於 105 年 3 月 25 日（星期五）付印，總計印製 8,800 份，並於印製完成後隨即

郵寄 8,643 件予家屬、全國圖書館及社團等固定讀者群，其餘
放置館內供來館觀眾自由取閱。

決定：准予備查。

肆、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二二八事件受難者賠償金申請審查案

說明：105年3月18日（星期五）上午10時舉行賠償金申請案審查小組第11次會議，審查委員陳教授志龍、黃教授秀政、賴教授澤涵、錢檢察官漢良與薛教授化元等出席參與審查，由賴教授澤涵擔任主席。本次會議提報6件申請案，經審查小組討論後決定4件案件成立、2件案件不成立，提請董事暨監察人會議審查，詳如附表。（審查流程表及審查報告如附件四）

| 案件編號 | 受難者姓名 | 審查小組決定 | 賠償項目暨基數 | |
|---------|-------|---|--|----|
| | | | 賠償項目 | 基數 |
| 續 00042 | 李順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案成立 <input type="checkbox"/> 證據不足不成立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法定要件不成立 <input type="checkbox"/> 一部成立一部不成立 <input type="checkbox"/> 暫緩處理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死亡 | 60 |
| 續 00043 | 陳拔山 | <input type="checkbox"/> 本案成立 <input type="checkbox"/> 證據不足不成立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法定要件不成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部成立一部不成立 <input type="checkbox"/> 暫緩處理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傷殘：18（槍擊受傷15基數；遭受刑求3基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遭受羈押：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健康名譽受損：6 <input type="checkbox"/> 財物損失：0 | 28 |
| 續 00045 | 黃仁山 | <input type="checkbox"/> 本案成立 <input type="checkbox"/> 證據不足不成立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法定要件不成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部成立一部不成立 <input type="checkbox"/> 暫緩處理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傷殘：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遭受羈押：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健康名譽受損：3 <input type="checkbox"/> 財物損失：0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0 | 8 |
| 續 00047 | 謝副房 | <input type="checkbox"/> 本案成立 <input type="checkbox"/> 證據不足不成立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法定要件不成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部成立一部不成立 <input type="checkbox"/> 暫緩處理 | <input type="checkbox"/> 傷殘：0 <input type="checkbox"/> 遭受羈押：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健康名譽受損：4 <input type="checkbox"/> 財物損失：0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0 | 4 |
| 續 00025 | 歐主華 | <input type="checkbox"/> 本案成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證據不足不成立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法定要件不成立 <input type="checkbox"/> 一部成立一部不成立 <input type="checkbox"/> 暫緩處理 | | 0 |
| 續 00044 | 鄭刑 | <input type="checkbox"/> 本案成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證據不足不成立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法定要件不成立 <input type="checkbox"/> 一部成立一部不成立 <input type="checkbox"/> 暫緩處理 | | 0 |

決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本基金會 104 年度決算，提請審議案

說明：

- 一、本基金會 104 年度決算業已編製完成，計收入總額 5,096 萬 7,393 元，支出總額 5,142 萬 8,898 元，本期短絀 46 萬 1,505 元，較原編預算短絀數 432 萬 6,000 元，減少 386 萬 4,495 元；累積賸餘數為 2,739 萬 8,042 元。
- 二、另依據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100 年 12 月 28 日(100)基秘字第 389 號函示：「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日不得早於董事會通過自行編製財務報表之日」，緣此，後附會計師查核意見係初稿。又董事會通過之財報與會計師查核報告之日期可在同一日。
- 三、本基金會 104 年度業務報告暨決算、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初稿)業已送請各監察人審閱惠提建議。茲將渠等所提查核意見及本會說明列述如下：

(一)陳監察人惠美之查核意見及本會說明如下：

| 頁數 | 決算書內容/審核意見 | 本會說明 | |
|---------|--|--|------------------------|
| | 一、鑒於該基金會捐助暨組織章程第 5 條規定，該會設董事會，置董事 13 人至 19 人，由行政院就學者專家、社會公正人士、政府代表、受難者及其家屬代表選聘之，任一性別不得少於總額三分之一，為利明確了解董事性別比例，建請於本(104)年度決算書總說明該會組織及業務概述中揭露董事性別比例，以資周全。 | 遵示辦理。 | |
| | 二、依本年度決算書收入明細表顯示，受贈收入係蕭琬如等 32 筆捐贈款，至其他業務收入係李玉娟等 15 人逾 5 年未領二二八賠償金；惟決算書中決算概要之收支餘絀實況，受贈收入及其他業務收入未見說明，建請上開說明亦予納入。 | 遵示辦理。 | |
| | 三、茲以本年度財務收入 1,607 萬 8,122 元，較預算數 1,650 萬元，減少 42 萬 1,878 元，且較上年度決算數 1,689 萬 4,187 元，減少 81 萬 6,065 元，雖係銀行調降存款利率，部分銀行定存利率採機動利率計算，致利息收入減少；惟仍請加強資金運用，以增裕收入，俾擴大活動計畫財源。 | 遵示辦理。 | |
| | 四、本年度本期短絀為 46 萬 1,505 元，雖較上年度短絀數 1,821 萬 498 元，大幅縮小，惟 99 至 102 年度獲有賸餘衰退，請持續戮力縮小短絀，以達永續經營目標。 | 遵示辦理。 | |
| 第 7、8 頁 | 三、二二八事件真相調查研究： (一)保密局臺灣站...，終於完成保密局臺灣站檔案第一部「份」...。 四、協助照顧受難者及其家屬： (一)三節撫助金...，104 年度撫助照料受難者與家屬及權利人等計「4903」人次...。 | 1.左列文字「份」請修正為「分」。 2.左列數值「4903」請加千分位符號，修正為「4,903」。 | 已依據建議修正。 |
| 第 21 頁 | (二)支出： 1.勞務成本： (1)給付賠償金支出...，減少「4,83 萬 4,122 元」...。 | 左列數值「4,83 萬 4,122 元」千分位符號請刪除。 | 已依據建議修正。(順稿後修正為第 22 頁) |

| | | | |
|--------------|--|----------------------------|--------------|
| 第 22 頁 | (三)本期餘絀： 以上收支...，較原編「預算數」432 萬 6,000 元...。 | 左列文字「預算數」，請修正為 「預算短絀數」。 | 已依據建議 修正。 |
|--------------|--|----------------------------|--------------|

(二) 游監察人金純之查核意見及本會說明如下：

| 頁數 | 決算書內容 | 審核意見 | 本會說明 |
|----|--|---|--------------------|
| 5 | 圖表七、決議後「退」回。 | 左列文字「退」請修正為 「送」。 | 已依據建議修正。 |
| 21 | (一)收入： 1.勞務收入...，主要係 104 年度委 辦經費「實際核撥數減少」248 萬 2,000 元...。 | 左列文字「實際核撥數減 少」，請修正為「較本會原列 預算數減少」。 | 已依據建議修正。 |
| 22 | (二)支出： 1.勞務成本： (1)給付賠償金支出...，減少「4,83 萬」4,122 元...。 | 左列數值「4,83 萬」之符號 請刪除。 | 已依據建議修正。 |
| 22 | (三)本期餘絀： 以上收支...，較原編「預算數」 432 萬 6,000 元，「減少」386 萬 4,495 元...。 | 左列文字「預算數」，請修正 為「預算短絀數」；「減少」 請修正為「減少短絀」。 | 已依據建議修正。 |
| 29 | 收入明細表 比較增(減-) $\% (4) = (3) / (1) * 100$ | %數並無*100，請審視公式 是否正確。 | 已依據建議修正 表單計算公式。 |
| 30 | 支出明細表 科目：二二八事件真相調查研究 服務費用 材料及用品費 「.....」 | 左列科目「.....」是否為 誤繕。 | 已依據建議刪除。 |
| 30 | 支出明細表 說明：1.主要為二二八賠償金...， 其中包括同仁、受難家等國內 旅費「萬 7,825 元」。 | 左列說明文字「萬 7,825 元」 是否有誤繕。 | 已更正為 6,825 元。 |

(三) 審計部查核意見及本會說明如下：

| 頁數 | 決算書內容/審核意見 | 本會說明 |
|----|---|---|
| | 基金會捐助暨組織章程第 12 條第 1 項規定：本會置監察人三 人，由行政院選聘之，任一性別不得少於總額三分之一。 建請於年度決算書總說明有關本會組織及業務概述中揭 露監察人性別比例，以資周全。(有關揭露董事性別比例 部分，陳監察人惠美業已提出建議) | 遵示辦理。 |
| | 依 104 年度決算支出明細表，各科目年度決算數較預算數增 減比率達 50%以上者，包括：給付賠償金—服務費用、二 二八事件真相調查研究—材料及用品費、協助照顧受難 者及其家屬—材料及用品費、經營及管理二二八國家紀 念館—用人費用與材料及用品費、行政及管理支出—材 料及用品費與折舊及攤銷費等，建請列為年度預算編列 參考，避免決算數較預算數增減比率過大；另有關行政 及管理支出—折舊及攤銷費之決算數較預算數增加比率 達 827.80%，建請於說明欄敘明原因。 | 1. 嗣後有關年度預算 之編列將參考上年度 決算數據。 2. 第 30 頁支出明細 表—行政及管理支出 —折舊及攤銷費預算 數說明欄已增加「預 算數低估所致」。 |
| | 104 年度決算之「目次」各篇章節序號建請與內文表達一致， | 有關 104 年度決算編 |

| | | | |
|----|--|-------------------|---|
| | 如「一、總說明」修正為「甲篇、總說明」，「(一)財團法人概況(設立依據、設立目的、組織概況)」修正與內文「壹、財團法人概況」一致等。 | | 列依據內政部105年3月15日電子郵件轉知：財團法人決算應編書表及其裝訂順序……規定編製「目次」等相關書表，故無修正。 |
| 10 | (5)生物危害處理：…，進行該處圍牆榕樹「份」枝葉鋸除，…。 | 左列文字「份」是否為「分」之誤繕。 | 已依據建議修正為「部分」。 |
| 20 | 1.發行「二二八通訊」：…，充「份」發揮教育推廣功能。…。 | 左列文字「份」是否為「分」之誤繕。 | 已依據建議修正。 |

四、行政院自99年度起分5年提撥15億元「二二八和平基金」，雖於103年2月25日(星期二)如數撥齊；惟本基金會已成常設機構，且目前金融市場存款利率仍然偏低，主管機關編列委託辦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經營管理及其他相關計畫活動」之經費又逐年減少，因此，有關用人費用及其他辦公基本費用部分，建請主管機關每年寬列預算來補助支應相關行政費用。

五、檢附：本基金會104年度業務報告暨決算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初稿)以及本會歷年經費收支實際執行概況表各一份。

擬辦：本案如經董事暨監察人會議審查通過，依本基金會捐助暨組織章程第十三條規定函報主管機關內政部審核。

決議：本會104年度決算審議通過，依本會捐助暨組織章程第十三條規定函報主管機關內政部審核。

第三案

案由：〈二二八清寒獎學金申請及審核作業辦法〉（以下簡稱〈清寒獎學金辦法〉）提請修正案

說明：〈清寒獎學金辦法〉第三條第三項條文略以：「…成績雖未達標準，但具有特殊表現且品行優良，經學校出具證明者，可核給獎學金。…」前揭規定因無相關評量標準可循，致實質審核上判定困難，且易導致不公平之結果。有鑑於此，建議刪除本項，本辦法申請表（如次頁所示）一併修正。

| 修正條文對照表 | | | |
|---------------------------------|------|---|--------------------------------|
| 條文序 | 修正條文 | 現行條文 | 說明 |
| 第三條 第三項 | (刪除) | 第一項之成績雖未達標準，但具有特殊表現且品行優良，經學校出具證明者，可核給獎學金，但不得超過第六條第二項所訂各組名額之十分之一，名額計算採四捨五入之方法。 | 1. 第三條第三項刪除。 2. 本辦法申請表一併修正。 |
| ※除 <u>第三條第三項</u> 辦理修正外，餘條文內容不變。 | | | |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

第一案

提案人：陳董事伯三

案由：修正「二二八事件受難者及家屬撫助作業要點」及「二二八清寒獎學金申請及審核作業辦法」

說明：建請放寬重陽敬老金發放對象及獎學金申請資格規定，俾照顧及鼓勵更多二二八受難者後代家屬。

決議：持續向主管機關爭取相關經費預算，俟主管機關同意編列相關預算後，責成業管單位研議修法事宜。